

临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〔2021〕88号

临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关于推荐工程建 设工法和质量管理 QC 专家库专家的通知

各县区住房城乡 建设局，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 发区园区建设办 公室、临沂经济技 术开发区园区建 设局、临沂临港 经济开 发区园 区规 划建 设服 务中 心，各 建 筑 业 资 质 企 业：

为认真落实《山东省工程建 设工法管理办法》《临沂市群众 性质量管理办 法》要求，充分 发挥专家在工 程建 设工 法开 发和 质 量 管 理 QC 领 域 的 技 术 咨 询 及 创 新 引 领 作 用 ， 规 范 工 程 建 设 领 域 评 审 程 序 ， 提 高 评 审 质 量 ， 促 进 我 市 施 工 技 术 体 系 管 理 不 断 优 化 升 级 ， 经 研 究 ， 决 定 成 立 临 沂 市 工 程 建 设 工 法 和 质 量 管 理 QC 评 审 专 家 库 ， 现 就 推 荐 专 家 库 专 家 人 选 的 有 关 事 宜 通 知 如 下 。

一、推荐条件

（一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，遵守廉洁自律要求，具有严谨的学术态度和良好的职业道德，没有因违法违规受到过处罚、处分，无不良信用记录。

（二）掌握工程建 设工法和建筑业质量管理 QC 小组活动的理论、编写程序、活动规范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，熟

悉工程建设组织模式。

(三)掌握工法编写规范、具备以工艺为核心,运用系统工程原理,把技术创新和科学管理有机结合形成综合配套的先进工法能力;正确运用质量管理理论、方法,熟悉评审活动程序和统计工具运用。

(四)从事工程建设行业相关工作满10年以上(包含10年),中级以上职称,具有较高的专业学术水平和丰富的工程实践经验,熟悉本领域国内外科技发展动态,胜任工程建设评审相关工作。

(五)热爱本职工作,对工作认真负责,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科学精神,具有较强的协调能力和综合研判能力。

(六)具有下列条件之一的,可优先推荐:

- 1.国家、省级工程质量工法和质量管理 QC 专家库专家;
- 2.具有突出贡献并享受国家、省级特殊津贴的专家;
- 3.具有高级工程师职称5年以上。

二、专家主要职责

(一)为我市工法和 QC 发展建言献策。

(二)参与工程建设行业规范性文件的起草和专业知识的培训工作。

(三)参与工程建施工法及质量管理 QC 小组活动的评审和选拔推荐工作。

(四)参与优秀工程建施工法和质量管理 QC 成果的推广应用工作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(一)认真组织活动。各县区住房城乡建设局要高度重视、认真组织、严格筛选,积极推荐工程建设和质量管理 QC 专家加入专家库。符合条件的专家,要认真填写《临沂市工程建设和质量管理 QC 专家库专家推荐表》(详见附件),由专家所在单位统一报送。本活动不收取任何费用,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将对符合条件的专家进行公示。

(二)规定时间报送。各县区建筑业企业需将推荐材料报各县区住房城乡建设局,由县区住房城乡建设局统一报送;市直建筑业企业可直接报送推荐材料。推荐材料需同时报送纸质版和电子版,纸质版推荐表一式两份,全部加盖单位公章,于 7 月 20 日下午 4:00 前,报送至临沂市城乡建设服务中心施工技术部。

联系人:郁静;联系电话:8310021。

附件:临沂市工程建设和质量管理 QC 专家库专家推荐表

临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1 年 6 月 24 日

附件

临沂市工程建设工法和质量管理 QC
专家库专家推荐表

姓名		出生年月		(二寸免冠彩色照片)
性别		身份证号		
民族		政治面貌		
工作单位				
通讯地址			邮编	
所学专业			现从事专业	
学历/学位			毕业院校	
现任职务			职称	
办公电话			手机	
工 作 简 历				

主要 业绩 及成 果	
工作 单位 意见	(盖 章) 年 月 日
县区 主管 部门 意见	(盖 章) 年 月 日

注：1.各栏目填写空间不足的可另附纸张。

2.本表一式二份。